

证券代码:873887

证券简称：琼派瑞特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苏州琼派瑞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苏州琼派瑞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苏州琼派瑞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苏州琼派瑞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对于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业绩；该等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的长期稳定发展，且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本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公司开展的理财投资业务受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监督，能够有效地控制相应的风险，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议案内容，公司对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原因和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做了详细的阐述，相关议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同意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2024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琼派瑞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吴剑敏、郭龙华、云闯

2025 年 4 月 23 日